

2021 年陇县中小企业发展扶持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陇县财政局《关于对 2021 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陇财办发〔2021〕42 号）要求，2022 年 4 月 18 日至 22 日，我局组织对 2021 年度陇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中小企业发展扶持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及县委县政府关于 2021 年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的安排部署，我县积极开展中小企业发展扶持项目，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发展中的实际问题，在推动中小企业持续向好经营的基础上进一步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构建我县经济发展新格局；

依据省市及县委县政府的要求，按照 2021 年年初预算的县级中小企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开展本年度中小企业引导扶持。陇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根据我县中小企业发展状况于 2021 年申报中小企业引导扶持预算资金 100 万元，本年度实施项目有 5 个，共支出 40.63 万元，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支出，资金使用符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并坚持政策引导、县级统筹、突出重点、点面结合、专款专用。

（二）绩效目标情况

在年初预算申报项目时设置绩效总体目标给工业企业争取专项奖励资金，促进工业企业转型升级，支持引导工业企业向好发展带动本地经济、就业，创造良好的社会效益。经过年度项目开展，绩效年初目标基本完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一是进一步掌握我县中小企业发展整体情况及发展扶持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二是全面评价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完善相关政策和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提供参考。

（二）绩效评价原则

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综合考评”的原则，把年度绩效总目标与绩效指标相结合，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决策、管理部门评价与社会公众评议相结合，较全面准确地反映政策实施成效。

（三）绩效评价依据

陇县财政局《关于对2021年财政投资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陇财办发〔2021〕42号）；

1. 陕西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号）

2. 《宝鸡市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宝字〔2019〕78号）；

3. 《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号）；

4. 《陇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陇财办〔2020〕33号）；

（四）绩效评价方法

结合绩效评价指标，通过会议座谈、现场查看、询问查证、走访群众等综合评价的方法开展工作。具体为：听取工信局项目建设情况汇报，了解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基本情况；依据相关政策文件资料，结合现场实地查看，核查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情况的真实性、合规性；经评价分析评定项目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参照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由县财政局相关股室及项目实施单位、部分镇、社区负责人座谈评议形成评价。

（五）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

2021年度农村公路管理站县、乡、村公路日常养护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设定了“决策、管理、绩效”3个一级指标，含8个二级指标和16个三级指标，总分值100分（详见附件）。

（六）绩效评价工作程序

1. 前期准备

结合省市县政策及资金预算文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在与县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工信局沟通的基础上设置了绩效目标表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针对中小企业发展扶持项目的特点，制定工作底稿，准确反映实地调研、会谈核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意见。

2. 组织实施

实地查看评价项目。评价业务人员对项目整体情况、预算执行率、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核实并座谈分析评价，最终根据评价情况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七）分析评价

评价业务人员与工信局、镇及部分村、社区进行座谈并核查相关资料。实地查看项目建设情况。在现场座谈、核查资料、分析汇总的基础上，撰写工作底稿、拟定绩效评价表，交由工信局盖章确认。根据工作底稿、绩效评价表及相关资料，对评价内容进行汇总，形成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项目建设总体情况。中小企业发展扶持项目共 5 个，以维持项目运转为主，促进了盐务体制改革及商贸企业疫情防控工作；建立健全全县重点工业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确保安全生产工作持续稳步开展；举行重点项目开工仪式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工作；完善产业园道口安全措施消除安全隐患；对宝鸡电池厂进行资产评估，进一步盘活国有资产。

（二）预算执行情况。截至评价日，县财政补助资金用于支付项目建设款项 40.63 万元，预算执行率 40.63%。

（三）评价结论。项目整体执行情况较好。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及标准，综合得分 81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好”。

其中，一级绩效指标综合评价得分为：“项目决策”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4 分，“项目管理”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0 分；“项目绩效”指标分值 55 分、评价得分 47 分。主要扣分原因如下：

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严重背离项目实际扣 3 分；前期调研不够充分，仅有 5 个项目开展，资金结余量大，扣 2 分；资金涉及多个项目，集中于 1.5 万到 16 万，提供的资料中未明确资金分配办法，扣 1 分。项目管理方面，资金使用未能按照年初预算金额如期完成，预算执行率低扣 3 分；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完善扣 2 分。项目绩效方面，5 个项目随建设完成，但由于多费费用类支出不能资本化，对中小企业经营创收带动力不足，导致未能发挥中小企业发展扶持专项资金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各扣 4 分。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资金到位及执行情况分析

1.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情况。根据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工信局申报中小企业发展引导扶持资金 100 万元，经过财政审核于陇财办建【2021】1 号文件，下达县级配套资金 1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

2. 资金执行情况。截止 2021 年底 2021 年度中小企业发展引导扶持支出总额 40.63 万元，其中：盐务体制改革及疫情防控工作经费 8 万元；陇县重点工业企业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建设项目 16 万元；陇县 2021 年 1 月份重点项目开工仪式平整场地费 13.45 万元；陇县新型建材产业园平交道口安评服务费 1.68 万元；宝鸡电池厂建筑物及设备资产评估

费 1.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40.63%。

3. 财务管理情况。该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按照专项资金管理使用办法实行专款专用，其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合法合规，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没有发现违规问题。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质量指标。开展了层次多面的商贸企业疫情防控工作，在盐务体制改革工作中，承担了 3 名化转工作人员的接收工作和岗前培训和执法设备配置；10 户工业企业完成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报告；完成园区 4 个道口安全技术评价；盘活国有资产，对宝鸡电池厂该企业建筑物及设备资产进行了评估。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止评价时，5 个项目均已如期完成，并完成验收，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中小企业受疫情波及的压力，促进了我县复工复产，提升全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意识，为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3. 满意度指标分析。该项目完工后，经单位自评，企业满意度达 93%。

五、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一）项目决策方面：项目决策初期，对项目目标内容了解不够充分，实施的 5 个项目与其设置的绩效目标严重背

离项目实际。其数量指标：15户中小企业争取专项奖励率95%、专项奖励资金使用率100%；质量指标：中小企业项目建成率90%等多项指标，项目既无体现又缺相关支撑资料，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财政资金预算的准确性；

（二）项目管理方面：项目建设要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用途，根据项目建设实际细化预算，明确中小企业扶持引导专项资金的界限，对于一些经费性质的资金，没有对中小企业发展有影响因素的项目，划归出该专项；制定完善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及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资金用途，严格项目管理。

（三）项目社会效益方面：由于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涉及多个方面，本年度预算执行率低，选取的项目与发展扶持中小企业促其增收有所偏差、项目开展无重点，虽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企业安全生产意识的形成，但对创收盈利等带动力不强。

六、相关建议

一是项目决策过程中，加强对项目建设内容的前期考察，充分论证项目实施的可行性，充分结合项目实际，进一步明确、细化、量化项目内容及绩效目标，避免资金浪费及低效运行。

二是强化项目建设管理，根据专项资金使用用途严格项目范围，对未按期建成项目及时调整，同时加强相关配套制度建设，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是提高预算执行率，增强中小企业扶持资金使用效益。

根据《陇县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及2022年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择优选优规划建设，增强中小企业发展扶持资金的预算执行，为企业创收、全县经济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附件： 2021年陇县中小企业发展扶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